

标段编号：2412-440310-04-01-30918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黄竹坑入口盘山路安全隐患治理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28日

目 录

一、企业基本信息.....	2
附件 1：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2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3
近三年纳税证明扫描件.....	6
办公场所证明.....	9
近三年审计报告.....	18
附件 2：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131
附件 3：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132
附件 4：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133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134
附件 5：投标人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表.....	134
河背新村 1 区、2 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135
葵涌径心水库桥库岸挡墙（库区范围内）安全隐患点抢险救灾工程.....	151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163
附件 6：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简历表.....	163
项目经理资格.....	164
项目经理业绩：坪山区翠柳路市政工程（一期）（施工）.....	168
四、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180
附件 7：根据深建市场【2017】13 号的规定，若投标人近半年内有发生不良安全生产记录的（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通报、扣分），需如实提供相关材料。.....	180
附件 8：承诺书.....	181
五、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182
附件 9：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	182

一、企业基本信息

附件 1：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0030019220498X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23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衙边学子围巨基工业园 D 栋 3C07	
成立时间	1992.3.14			在深办公场所情况	658.06 平方米	
法定代表人	罗向晖	联系方式	25422308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张少华, 51.4839%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深圳市智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48%	
企业总人数	635 人				深圳市交远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26.1613%	
企业总资产(亿元)	(至 2023 年末) 6.5				深圳市众运通发展有限公司, 8%	
年营业额(万元)	2021 年	73285.005898		纳税额(万元)	2022 年	1340.152341
	2022 年	47060.171790			2023 年	694.078124
	2023 年	41382.555570			2024 年	563.870442
	合计	161727.733258			合计	2598.100907

备注:

1、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营业收入和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衙边学子围巨基工业园D栋3C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498X0

法定代表人: 罗向晖

注册资本: 23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029727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9月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7200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98X0

法定代表人: 罗向晖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衙边学子围巨基工业园D栋3C07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2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08739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98X0

法定代表人: 罗向晖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衙边学子围巨基工业园D栋3C07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9日



近三年纳税证明扫描件

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51392号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98X0)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840.0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4,559.98	0
3	企业所得税	575,126.59	0
4	印花税	139,895.27	0
5	教育费附加	160,525.71	0
6	增值税	5,350,856.71	0
7	房产税	59,480.46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07,017.12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0,188.48	0
10	其他收入	74,300	0
11	环境保护税	15,990.88	0
	合计	6,940,781.24	0
	其中, 自缴税款	6,518,749.9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970,474.04元, 2022年5,970,307.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0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100951072963



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77578号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98X0)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840.0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3,407.41	0
3	企业所得税	1,797,515.03	0
4	印花税	193,244.44	0
5	教育费附加	104,317.45	0
6	增值税	3,477,248.62	0
7	房产税	59,480.46	0
8	地方教育附加	69,544.97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0,897.44	0
10	其他收入	64,640	0
11	环境保护税	9,915.79	0
	合计	6,093,051.65	0
	其中: 自缴税款	5,783,651.7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7年18,518.13元,2018年824,041.95元,2020年33,328.31元,2021年87,871.13元,2022年1,578,555.61元,2023年3,550,736.52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56,513.77元(伍万陆仟伍佰壹拾叁圆柒角柒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154851923395



2024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91061号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98X0)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1,257.86	0
2	企业所得税	778,173.23	0
3	教育费附加	124,824.78	0
4	增值税	4,160,826.51	0
5	地方教育附加	83,216.53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3,684.99	0
7	其他收入	80,080	0
8	环境保护税	56,640.52	0
	合计	5,638,704.42	0
	其中, 自缴税款	5,286,898.12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3,600元, 2023年3,050,962.82元, 2024年2,584,141.6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8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1185431837852



办公场所证明

2005、2006、2007、2008 号租赁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同书

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制

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须知

一、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需提交的资料:

(一)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二)出租人、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包括:

1、个人

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2、单位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三)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证明。

(四)授权委托书

1. 产权为个人:须出具委托人和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查验原件,留存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载明委托事项和签署地;若无法取得委托人的身份证件原件的,须出具经委托人签字确认的身份证复印件。当事人在境外签署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和认证。

2. 产权为单位:经办人非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还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载明委托事项和签署地。当事人在境外签署的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和认证。

(五)房屋租赁合同。

二、关于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的说明: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六条、第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出租房屋不能按照条例规定登记的,当事人应持出租房屋的有关资料及当事人身份证明,到区主管机关办理备案。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张少华

房屋信息编码卡: _____

通信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2003号桂山楼3C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440301196404121979

委托代理人: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承租方(乙方):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国际20楼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25402963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徐国平

通信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18902833995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362524198305142017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国际20楼, 房屋(间)编号为 2005、2006、2007、2008 的房屋(以下简称租赁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658.06 平方米。

产权人或合法使用人为 张少华; 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

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及号码_____。

第二条 租赁房屋的单位租金按房屋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158.00元(大写: 壹佰伍拾捌元)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103973.48元(大写: 壹拾万零叁仟玖佰柒拾叁元肆角捌分)。

第三条 乙方应于2015年9月1日前交付首期租金,金额为人民币¥ 103973.48元(大写: 壹拾万零叁仟玖佰柒拾叁元肆角捌分)。

第四条 乙方应于:

每月01日前;

每季度第 / 个月 / 日前;

每半年第 / 个月 / 日前;

每年第 / 个月 / 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上述四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口内打“√”)

第五条 乙方租用租赁房屋的期限自2015年9月1日起至2025年8月31日止。免租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2015年10月31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且不得超过20年,超出部分无效。

第六条 租赁房屋用途: 办公。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屋用于其他用途。

第七条 甲方应于2015年9月1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乙方使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屋,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并报本合同登记(备案)机关备案。

第八条 交付租赁房屋时,双方应就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第九条 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可向乙方收取贰个月(不超过三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207946.96元(大写: 贰拾万零柒仟玖佰肆拾陆元玖角陆分)。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甲方向乙方返还租赁保证金的条件：

- 1、合同期满或双方均同意提前解约；
- 2、乙方对租赁房地产及附属设施无损毁或其他违约情形；
- 3、双方对所有费用已结算完毕；

只满足条件之一。

全部满足。

(上述两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种，并在所选项口内打“√”)

返还租赁保证金的方式及时间：合同期满或双方解约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一
次性返还。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返还保证金：

- 1、乙方违约拒付须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本合同第十八、十九条除外)；
- 3、乙方私自转租，在承租场所从事非法活动或其他不符合法律及政策之行为。

第十条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屋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屋租赁产生的税款、/费；乙方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屋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大厦)物业管理费、/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 甲方应确保交付的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第十二条 乙方应合理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屋，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第十三条 乙方在使用租赁房屋过程中，如非因乙方过错所致，租赁房屋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防止缺陷的进一步扩大；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叁日内进行维修或径直委托乙方代为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后不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乙方可代为维修。

发生特别紧急情况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先行代为维修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上述两款规定情形下发生的维修费用(包括乙方代为维修及因防止缺陷扩大

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未尽上述两款规定义务,未能及时通知或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该(扩大)部分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四条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租赁房屋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损坏或故障等情形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赔偿并告知甲方。

第十五条

租赁期间,乙方可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租赁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凭该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

(上述三款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口内打“√”)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租赁房屋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的,应在转让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 个工作日内给予甲方回复,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租赁房屋转让他人的,甲方有责任在签订转让合同时告知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七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允许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一)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征用、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屋;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八条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1、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

2、向乙方请求损害赔偿;

3、不予退还租赁保证金

4、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 元(大写: / 元)。

(上述四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但第3、4项不能同时选取;在相应口内打“√”):

(一)乙方拖欠租金达 叁拾 天(/ 个月)以上;

(二)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 / 元以上;

(三)乙方利用租赁房屋进行非法活动, 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四)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结构或者用途的;

(五)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四条规定, 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 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 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屋进行装修;

(七)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第三人的。

除追究乙方损害赔偿或违约责任外, 甲方有权依据上述情形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或解除合同, 解除合同通知书一经合法送达, 甲方有权申请单方解除合同登记(备案)。

第十九条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乙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1、向甲方请求损害赔偿;

2、请求甲方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

3、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 元(大写: / 元)。

(上述三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 但第2、3项不能同时选取; 在相应口内打“√”):

(一)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房屋 柒 天(/ 个月)以上;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约定, 租赁房屋的安全性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的;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 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的;

(四)未经乙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 甲方将租赁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

(五)甲方无正当理由, 单方要求提前解除(终止)合同的。

除追究甲方损害赔偿或违约责任外, 乙方还可依据上述情形向甲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或解除合同, 解除合同通知书一经合法送达, 乙方有权申请单方解除合同登记(备案)。

第二十条 本合同终止后, 乙方应于 伍 日内迁离并返还租赁房屋, 并保证租赁房屋及附属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 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房屋的, 甲方有权依法律规定或依合同约定收

回租赁房屋，并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相当于双倍租金的赔偿金。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间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前叁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屋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重新登记（备案）。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应当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甲方提供的出租房屋应符合安全使用的标准和条件，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出租房屋的建筑、消防设备、燃气设施、电力设施、出入口和通道等应符合市政府规定的安全生产、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乙方应严格按照政府职能部门规定的安全、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使用出租房屋，并有义务保证出租房屋在使用中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一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在附页中另行约定；附页之内容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在租赁期间对本合同内容达成变更协议的，双方须在变更协议成立后十日内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登记（备案）。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请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

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申请仲裁；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纠纷解决方式由双方协商选择一种，并在相应口内打“√”）

第二十五条 甲乙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通知或文件的送达地址：

甲方送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2003号桂山楼3C

乙方送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国际20楼

如上述地址未约定的，以双方当事人签署合同的通信地址作为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邮寄视为送达。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

达之日。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时起生效。

甲、乙双方应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十日内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进行登记或备案。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以中文文本为正本。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合同登记机关执壹份，有关部门执 / 份。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银行帐号: 6210 8072 0766 8899 建设银行(碧霞支行)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5年 9月 1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5年 月 / 日

近三年审计报告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页
二、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页
2、利润表	5 页
3、现金流量表	6-7 页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33 页

防伪编号： 07552022051267774982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致公审字[2022]第032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3-22
报备日期： 2022-05-24
签名注册会计师： 农晓东 吴贤虎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2408484
传真： 0755-82408670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535栋206
电子邮件： szzgcpa@126.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zhigongsuo.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IG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 535 栋 206

邮政编码：518029

电话：82408484

传真：82408670

邮箱地址：szzgcpa@126.com

致公审字[2022]第 032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

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七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62,830,436.77	76,014,524.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58,736,412.68	127,855,421.05
预付账款	3	90,622,895.63	102,282,515.16
其他应收款	4	189,115,689.43	263,996,437.06
存货		-	11,847,156.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01,305,434.51	581,996,053.90
非流动资产：			
债券投资			
其他债券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	54,134,975.00	12,7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31,956,908.47	37,091,921.0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	48,913,999.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005,883.44	49,866,921.04
资产总计		736,311,317.95	631,862,974.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七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189,143,936.25	134,098,345.87
预收帐款	9	54,496,799.08	107,785,732.8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应交税费	11	2,655,930.67	6,092,584.53
其他应付款	12	96,580,823.33	44,984,671.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2,877,489.33	292,961,334.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	138,800,000.00	139,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800,000.00	139,200,000.00
负债合计		481,677,489.33	432,161,334.5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	52,88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	317,506.80	317,506.80
未分配利润	17	51,436,321.82	49,384,133.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633,828.62	199,701,640.4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36,311,317.95	631,862,974.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8	732,850,058.98	752,602,673.75
减：营业成本	18	681,582,808.17	704,447,485.69
税金及附加		2,143,612.21	2,154,328.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7,038,164.56	31,706,445.2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	8,066,540.02	6,291,533.09
其中：利息费用		8,241,790.75	5,643,081.26
利息收入		-226,524.25	-74,962.20
加：其他收益			573,489.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3,489.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8,934.02	8,576,370.97
加：营业外收入	20	172,500.00	28,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57,639.29	2,216,586.72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633,794.73	6,388,284.25
减：所得税费用	21	1,581,606.51	1,347,059.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2,188.22	5,041,225.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2,188.22	5,041,225.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2,561,166.68	906,585,394.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53,247.63	51,323,57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614,414.31	957,908,96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0,498,952.21	849,273,811.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623,746.57	40,711,705.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69,794.45	12,024,235.8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64,218.19	44,987,53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656,711.42	946,997,28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57,702.89	10,911,683.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73,489.6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73,489.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7,487,72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00,000.00	18,387,72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0,000.00	-17,814,237.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400,000.00	18,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241,790.75	6,367,968.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41,790.75	45,267,96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1,790.75	34,732,03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15,912.14	27,829,477.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014,524.63	48,185,047.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830,436.77	76,014,524.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2,188.22	5,041,225.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35,012.57	5,210,049.05
无形资产摊销	3,966,000.03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976,222.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8,241,790.75	6,367,968.29
投资损失	-	-573,48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11,847,156.00	1,712,584.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799,400.53	-32,472,859.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916,154.79	23,649,982.8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57,702.89	10,911,683.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2,830,436.77	76,014,524.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014,524.63	48,185,047.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15,912.14	27,829,477.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317,506.80	49,384,133.60	199,701,64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317,506.80	49,384,133.60	199,701,640.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880,000.00					2,052,188.22	54,932,188.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880,000.00					2,052,188.22	52,88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880,000.00						52,88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52,880,000.00				317,506.80	51,436,321.82	254,633,828.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317,506.80	44,342,908.53	194,660,41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317,506.80	44,342,908.53	194,660,415.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317,506.80	49,384,133.60	199,701,640.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于1992年3月14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20498X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8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经营期限自1992年3月14日起至2034年3月13日止，法定代表人为张少华。

经营范围：承担城市道路及机场跑道、单跨40米以内的桥梁，截面宽度12米内的隧道工程，10万吨/日以下的给水厂工程，5万吨/日以下的污水处理厂工程，30万立方米/日煤气源厂、10万立方米/日以下的煤气柜（站），总贮存容积1000立方米以下的液化气储罐场（站）工程及各种市政管道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类型建设项目土石方工程的施工；承担中型建设项目的机械施工；承担高速公路、一级标准以下公路和独立大桥工程的施工；承担工程造价在500万元以下的桩径3米以内的人工挖孔桩工程及桩径650mm以内的灌注桩工程的施工；承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承担12层以下、21米跨度以下的房屋建筑物，高度40米以下的构筑物的建筑施工；沥青路面工程承包与施工；淤泥质土受纳项目管理；公路养护或道路养护（提供项目管理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普通货运（凭有效的道路运输许可证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金融工具以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

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

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值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值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

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应收款项的减值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应收账款账龄的原则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备用金、借款、保证金、代垫款项及其他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应收账款账龄的原则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六)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七)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八)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九)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技术服务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在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亏、毁损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经授权批准后计入当期损益。

2.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发出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核算。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

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资本化期间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3)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10 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商标使用权	5-10 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5-10 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

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本公司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系统集成收入。

系统集成收入

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通常需要经过咨询、方案设计、采购、软件开发、到货点验、系统搭建、

安装调试、试运行、系统验收等过程。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交付，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并取得买方签署的验收报告时，确认系统集成收入的实现。

（十九）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

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现金	18,872.17
银行存款	24,666,564.60
其他货币资金	138,145,000.00
合 计	162,830,436.77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一年以内	85,684,885.37	53.98%	-	85,684,885.37
一至二年	33,065,987.33	20.83%	-	33,065,987.33
二至三年	3,558,568.42	2.24%	-	3,558,568.42
三年以上	36,426,971.56	22.95%	-	36,426,971.56
合 计	158,736,412.68	100.00%	-	158,736,412.68

3：预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49,582,668.13	54.71%
一至二年	16,952,525.38	18.71%
二至三年	7,349,902.27	8.11%
三年以上	16,737,799.85	18.47%
合 计	90,622,895.63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比 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一年以内	62,737,097.18	33.17%	-	62,737,097.18
一至二年	12,408,170.57	6.56%	-	12,408,170.57
二至三年	30,207,188.62	15.97%	-	30,207,188.62
三年以上	83,763,233.06	44.29%	-	83,763,233.06
合 计	189,115,689.43	99.99%	-	189,115,689.43

5：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初始投资成本	占股比例	期初数	期末数
深圳市交远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60,000.00		1,040,000.00	-
深圳市交运路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00	40.35%	4,035,000.00	4,035,000.00
深圳市海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399,975.00	85.83%	-	42,399,975.00
深圳市深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0.20%	2,000,000.00	2,000,000.00
深圳市润康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	700,000.00	700,000.00
深圳前海交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51,119,975.00		12,775,000.00	54,134,975.00

6: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79,404,490.97	-	-	79,404,490.97
其中：房屋、建筑物	9,105,725.00	-	-	9,105,725.00
机器设备	40,618,825.96	-	-	40,618,825.96
运输工具	26,888,156.78	-	-	26,888,156.78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91,783.23	-	-	2,791,783.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312,569.93	5,135,012.57	-	47,447,582.50
其中：房屋、建筑物	6,005,888.65	326,529.00	-	6,332,417.65
机器设备	24,238,340.64	2,596,603.44	-	26,834,944.08
运输工具	9,506,139.03	2,148,736.24	-	11,654,875.27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62,201.61	63,143.89	-	2,625,345.50
三、固定资产净值	37,091,921.04			31,956,908.4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净额	37,091,921.04			31,956,908.47

7: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实用型专利	-	52,880,000.00	3,966,000.03	48,913,999.97
合 计	-	52,880,000.00	3,966,000.03	48,913,999.97

8: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18,355,182.90	62.57%
一至二年	30,632,547.43	16.20%
二至三年	16,162,844.09	8.55%
三年以上	23,993,361.83	12.69%
合 计	189,143,936.25	100.00%

9: 预收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4,309,690.47	7.91%
一至二年	1,998,260.80	3.67%
二至三年	825,775.97	1.52%
三年以上	47,363,071.84	86.91%
合 计	54,496,799.08	100.01%

10: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0,061,966.00	10,061,966.00	-
二、职工福利费	-	407,405.28	407,405.28	-
三、社会保险费	-	3,550,037.89	3,550,037.89	-
四、住房公积金	-	547,183.00	547,183.00	-
合 计				-

11: 应交税费

税 项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年实缴	期末数
增值税	4,354,494.81	13,483,505.27	17,015,435.62	822,564.46
教育费附加	-	606,035.63	606,035.63	-
企业所得税	83,779.84	1,581,606.51	1,090,259.76	575,126.59
个人所得税	1,654,309.88	-	396,070.26	1,258,239.62
合 计	6,092,584.53	15,671,147.41	19,107,801.27	2,655,930.67

12: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50,475,107.66	52.26%
一至二年	3,521,442.12	3.65%
二至三年	7,859,799.35	8.14%
三年以上	34,724,474.20	35.95%
合 计	96,580,823.33	100.00%

13: 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或单位	期 限	利 率	贷款条件	期末数
建行2020年贷款	3年	浮动	信用	52,800,000.00
招行2020年贷款	3年	浮动	信用	16,000,000.00
2021建行借款	3年	5.50%	信用	70,000,000.00
合 计				138,800,000.00

14: 实收资本

投资单位及个人	注册资金	注册比例	账面资本金	资本金比例
深圳市交远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81,100,000.00	26.16%	60,000,000.00	40.00%
张少华	159,600,000.00	51.48%	82,000,000.00	54.67%
深圳市众运通发展有限公司	24,800,000.00	8.00%	8,000,000.00	5.33%
深圳市智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00,000.00	14.35%	-	-
合 计	31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	100.00%

15: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	52,880,000.00	-	52,880,000.00
合 计	-	52,880,000.00	-	52,880,000.00

16: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11,671.20	-	-	211,671.20
任意盈余公积	105,835.60	-	-	105,835.60
合 计	317,506.80	-	-	317,506.80

1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9,384,133.6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重大会计差错	-
其他因素调整	-
年初未分配利润	49,384,133.60
加: 本年利润	2,052,188.22
减: 分配股东股利	-
提取盈余公积	-
年末未分配利润	51,436,321.82

1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工程施工	732,850,058.98	681,582,808.17	51,267,250.81	7.00%

19: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利息收入	-226,524.25
利息支出	8,241,790.75
手续费	38,300.88
其他	12,972.64
合 计	8,066,540.02

2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以工代培补贴	122,500.00
其他	50,000.00
合 计	172,500.00

2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所得税费用	1,581,606.51

附注八：其他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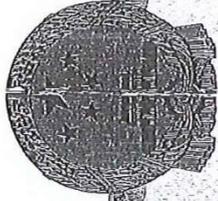
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其他事项。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619677XX



名称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夜晓东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1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535栋206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应当登记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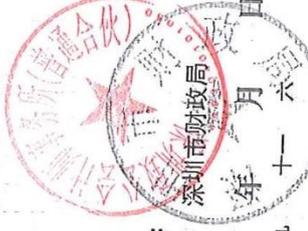
2021年07月20日

证书序号: 00061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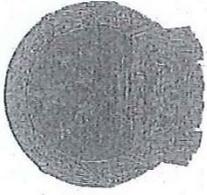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衣晓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535栋2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2月06日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页
二、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页
2、利润表	5 页
3、现金流量表	6-7 页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34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V8ZML3JK





深圳致公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IG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 535 栋 206

邮政编码：518029

电话：82408484

传真：82408670

邮箱地址：szzgcpa@126.com

致公审字[2023]第 041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



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七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2,080,411.23	162,830,436.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37,506,641.54	158,736,412.68
预付账款	3	39,169,958.09	90,622,895.63
其他应收款	4	207,821,025.64	189,115,689.43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76,578,036.50	601,305,434.51
非流动资产：			
债券投资			
其他债券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	87,411,436.05	54,134,97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28,169,205.80	31,956,908.4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	43,625,999.93	48,913,999.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206,641.78	135,005,883.44
资产总计		635,784,678.28	736,311,317.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七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9	189,396,744.46	189,143,936.25
预收帐款	10	4,700,000.00	54,496,799.0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	709,355.00	
应交税费	12	-1,888,991.86	2,655,930.67
其他应付款	13	66,358,446.50	96,580,823.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9,275,554.10	342,877,489.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	133,550,000.00	138,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550,000.00	138,800,000.00
负债合计		412,825,554.10	481,677,489.3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	52,880,000.00	52,88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317,506.80	317,506.80
未分配利润		19,761,617.38	51,436,321.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	222,959,124.18	254,633,828.6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35,784,678.28	736,311,317.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9	470,601,717.90	732,850,058.98
减：营业成本	19	423,002,739.93	681,582,808.17
税金及附加		1,046,820.93	2,143,612.2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9,115,057.98	37,038,164.5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	7,931,764.75	8,066,540.02
其中：利息费用			8,241,790.75
利息收入			-226,524.2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	3,694,19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99,532.31	4,018,934.02
加：营业外收入			172,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	1,897,777.20	557,639.29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301,755.11	3,633,794.73
减：所得税费用	23	1,034,030.49	1,581,606.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724.62	2,052,188.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7,724.62	2,052,188.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3,823,684.42	722,561,166.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13,358.37	75,053,24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937,042.79	797,614,41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487,970.66	610,498,952.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684,064.79	45,623,746.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19,921.77	13,369,794.4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59,919.14	20,164,21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751,876.36	689,656,71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5,166.43	107,957,70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694,19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4,19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54,943.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276,461.05	12,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431,404.16	12,5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37,206.16	-12,5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63,000,000.00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000,000.00	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250,000.00	70,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947,985.81	8,241,790.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197,985.81	78,641,790.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97,985.81	-8,641,790.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830,436.77	76,014,524.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080,411.23	162,830,436.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7,724.62	2,052,188.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42,645.78	5,135,012.57
无形资产摊销	5,288,000.04	3,966,000.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8,947,985.81	8,241,790.75
投资损失	-3,694,19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	21,704,725.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034,943.41	42,926,836.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601,935.23	23,931,149.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5,166.43	107,957,702.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080,411.23	162,830,436.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2,830,436.77	76,014,524.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750,025.54	86,815,912.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建设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期初数		本期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52,880,000.00		317,506.80	254,633,63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52,880,000.00		317,506.80	222,691,395.56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52,880,000.00		317,506.80	222,959,124.18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52,880,000.00				317,506.80	49,984,133.60	252,581,64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52,880,000.00				317,506.80	49,984,133.60	252,581,640.40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52,188.22	2,052,188.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52,880,000.00				317,506.80	51,436,321.82	254,653,828.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于1992年3月14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20498X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8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经营期限自1992年3月14日起至2034年3月13日止，法定代表人为张少华。

经营范围：承担城市道路及机场跑道、单跨40米以内的桥梁，截面宽度12米内的隧道工程，10万吨/日以下的给水厂工程，5万吨/日以下的污水处理厂工程，30万立方米/日煤气源厂、10万立方米/日以下的煤气柜（站），总贮存容积1000立方米以下的液化气储罐场（站）工程及各种市政管道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类型建设项目土石方工程的施工；承担中型建设项目的机械施工；承担高速公路、一级标准以下公路和独立大桥工程的施工；承担工程造价在500万元以下的桩径3米以内的人工挖孔桩工程及桩径650mm以内的灌注桩工程的施工；承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承担12层以下、21米跨度以下的房屋建筑物，高度40米以下的构筑物的建筑施工；沥青路面工程承包与施工；淤泥质土受纳项目管理；公路养护或道路养护（提供项目管理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普通货运（凭有效的道路运输许可证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金融工具以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

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 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 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 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 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 如果是后者, 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 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 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 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 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 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 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方式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 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 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 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 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 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 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值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值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款项的减值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应收账款账龄的原则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备用金、借款、保证金、代垫款项及其他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应收账款账龄的原则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六)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七)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八)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九)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技术服务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在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亏、毁损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经授权批准后计入当期损益。

2.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发出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核算。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

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

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资本化期间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3)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

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10 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商标使用权	5-10 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5-10 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本公司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系统集成收入。

系统集成收入

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通常需要经过咨询、方案设计、采购、软件开发、到货点验、系统搭建、安装调试、试运行、系统验收等过程。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交付，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并取得买方签署的验收报告时，确认系统集成收入的实现。

（十九）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1、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现金	182,692.34
银行存款	40,897,718.89
其他货币资金	51,000,000.00
合 计	92,080,411.23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一年以内	117,252,655.64	85.27%	-	117,252,655.64
一至二年	8,809,790.13	6.41%	-	8,809,790.13
二至三年	5,724,825.38	4.16%	-	5,724,825.38
三年以上	5,719,370.39	4.16%	-	5,719,370.39
合 计	137,506,641.54	100.00%	-	137,506,641.54

(2) 期末主要欠额较大客户

客户名称	账 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一至二年	工程款	23,332,161.44	16.9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工程款	11,550,892.97	8.40%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工程款	25,727,961.66	18.71%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工程款	11,018,577.33	8.01%
云浮市云安区公路事业中心	一年以内	工程款	9,748,036.20	7.09%

3：预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4,263,557.21	36.41%
一至二年	8,270,718.56	21.11%
二至三年	5,532,042.48	14.12%
三年以上	11,103,639.84	28.35%
合 计	39,169,958.09	99.99%

(2) 期末预付额较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账 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甘肃宏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工程劳务款	3,426,976.00	8.75%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工程劳务款	1,993,120.14	5.09%
深圳市立创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至二年	工程劳务款	3,301,248.92	8.43%
江西太平洋宇洪建设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工程劳务款	2,250,006.00	5.74%
深圳市吉辰劳务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工程劳务款	1,500,000.00	3.83%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比 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一年以内	48,548,040.14	23.36%	-	48,548,040.14
一至二年	35,037,811.60	16.86%	-	35,037,811.60
二至三年	5,365,605.23	2.58%	-	5,365,605.23
三年以上	118,869,568.67	57.20%	-	118,869,568.67
合 计	207,821,025.64	100.00%	-	207,821,025.64

(2) 期末主要欠额较大客户

客户名称	账 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云浮市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第四工程处	一至二年	工程款	9,402,971.16	4.52%
龙华交通安全设施提升A包工程	一至二年	往来款	8,780,979.09	4.23%
深圳市鹏林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往来款	8,436,670.68	4.06%
	三年以上	往来工程款	7,900,000.00	3.80%

5: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初始投资成本	占股比例	期初数	期末数
深圳市交远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60,000.00			-
深圳市交运路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00		4,035,000.00	-
深圳市海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399,975.00	85.83%	42,399,975.00	42,399,975.00
深圳市深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深圳市润康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	100%	700,000.00	38,011,461.05
深圳前海交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51,179,975.00		54,134,975.00	87,411,436.05

6: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79,404,490.97	10,260,668.11	9,105,725.00	80,559,434.08
其中：房屋、建筑物	9,105,725.00	9,105,725.00	9,105,725.00	9,105,725.00
机器设备	41,964,089.56	1,154,943.11	-	43,119,032.67
运输工具	26,888,156.78	-	-	26,888,156.7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46,519.63	-	-	1,446,519.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47,447,582.50	11,465,538.68	6,522,892.90	52,390,228.28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32,417.65	6,551,924.80	6,522,892.90	6,361,449.55
机器设备	28,088,754.36	2,662,573.87	-	30,751,328.23
运输工具	11,654,875.27	2,057,562.84	-	13,712,438.11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71,535.22	193,477.17	-	1,565,012.39
三、固定资产净值	31,956,908.47			28,169,205.8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净额	31,956,908.47			28,169,205.80

7: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实用型专利	48,913,999.97	-	5,288,000.04	43,625,999.93
合计	48,913,999.97	-	5,288,000.04	43,625,999.93

8: 应付票据

出票银行或单位	票据类型	期限	利率	期末数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承兑汇票	1年	-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9: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78,571,692.23	41.49%
一至二年	42,350,597.14	22.36%
二至三年	7,335,694.48	3.87%
三年以上	61,138,760.61	32.28%
合计	189,396,744.46	100.00%

(2) 期末主要欠额较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账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惠州市固韧建筑模板制品有限公司	一至二年	工程款	11,295,686.78	5.96%
广州光正建设有限公司	二至三年	工程款	10,069,916.33	5.32%
深圳市煌发石材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工程款	6,100,000.00	3.22%
宁波瑞宇劳务发展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工程款	5,543,042.15	2.93%

10: 预收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三年以上	4,700,000.00	100.00%
合计	4,700,000.00	100.00%

(2) 期末主要欠额较大客户

客户名称	账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佛山市联建康达道路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工程款	4,700,000.00	100.00%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9,204,661.00	8,495,306.00	709,355.00
二、职工福利费	-	102,158.97	102,158.97	-
三、社会保险费	-	2,529,046.16	2,529,046.16	-
四、住房公积金	-	305,147.86	305,147.86	-
合计	-	12,141,013.99	11,431,658.99	709,355.00

12: 应交税费

税 项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年实缴	期末数
增值税	822,564.46	625,802.67	5,368,843.47	-3,920,476.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	443,141.79	443,141.79	-
教育费附加	-	326,327.38	326,327.38	-
企业所得税	575,126.59	1,034,030.49	847,748.93	761,408.15
个人所得税	1,258,239.62	14,191.65	2,354.94	1,270,076.33
合 计	2,655,930.67	2,443,493.98	6,988,416.51	-1,888,991.86

13: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1,649,025.22	17.55%
一至二年	20,521,601.95	30.93%
二至三年	3,510,353.82	5.29%
三年以上	30,677,465.51	46.23%
合 计	66,358,446.50	100.00%

(2) 期末主要欠额较大客户

客户名称	账 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深圳市交远路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工程往来款	15,158,633.67	22.84%
光明桥梁刷新项目（工程一处）	一至二年	劳务费	11,835,733.30	17.84%
张永强（长横二巷工程）	一年以内	工程往来款	4,187,144.75	6.31%
2018南山交通综治工程（三处）	一至二年	工程款	3,465,836.13	5.22%

14: 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或单位	期 限	利 率	贷款条件	期末数
建行2020年贷款	3年	浮动	信用	16,500,000.00
2021建行借款	3年	6%	信用	50,000,000.00
建行2022年贷款	3年	浮动	信用	50,000,000.00
深圳农商行2022年	3年	浮动	信用	17,050,000.00
合 计			-	133,550,000.00

15: 实收资本

投资单位及个人	注册资金	注册比例	账面资本金	资本金比例
深圳市交远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81,100,000.00	26.16%	60,000,000.00	40.00%
张少华	159,600,000.00	51.48%	82,000,000.00	54.67%
深圳市众运通发展有限公司	24,800,000.00	8.00%	8,000,000.00	5.33%
深圳市智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00,000.00	14.35%		
合 计	31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	100.00%

16: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52,880,000.00	-	-	52,880,000.00
合 计	52,880,000.00	-	-	52,880,000.00

17: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11,671.20	-	-	211,671.20
任意盈余公积	105,835.60	-	-	105,835.60
合 计	317,506.80	-	-	317,506.80

1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1,436,321.8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重大会计差错	-
其他因素调整	-31,942,429.06
年初未分配利润	19,493,892.76
加: 本年利润	267,724.62
减: 分配股东股利	-
提取盈余公积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9,761,617.38

19: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工程施工	470,601,717.90	423,002,739.93	47,598,977.97	10.11%

20: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利息收入	-1,185,645.33
利息支出	8,947,985.81
手续费	169,611.88
其他	-187.61
合 计	7,931,764.75

21: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长期股权投资	3,694,198.00
合 计	3,694,198.00

2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慈善会捐赠	200,000.00
其他	1,697,777.20
合 计	1,897,777.20

2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4,030.49

附注八: 其他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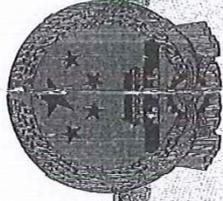
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其他事项。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967XX



名称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衣晓东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1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535栋206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20日

重要提示

1. 原相关经营活动。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经营范围中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左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市场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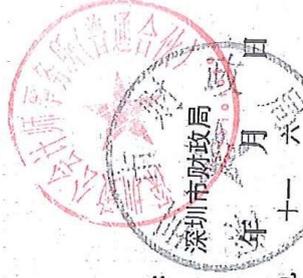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61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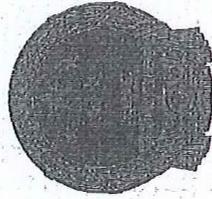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农晓东

主任会计师: 农晓东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535栋2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2月06日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页
二、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页
2、利润表	5 页
3、现金流量表	6-7 页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36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Y0V6536H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IG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 535 栋 206

邮政编码：518029

电话：82408484

传真：82408670

邮箱地址：szzgcpa@126.com

致公审字[2024]第 059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



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七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8,665,266.89	92,080,411.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	150,501,349.50	137,506,641.54
预付账款	4	80,890,908.76	39,169,958.09
其他应收款	5	182,719,756.92	207,821,025.6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1,777,282.07	476,578,036.50
非流动资产			
债券投资			
其他债券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85,011,461.05	87,411,436.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25,891,432.69	28,169,205.8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38,337,999.89	43,625,999.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240,893.63	159,206,641.78
资产总计		651,018,175.70	635,784,678.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青交海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七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	1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	171,056,985.01	189,396,744.46
预收账款			4,7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		709,355.00
应交税费	12	4,511,070.24	-1,888,991.86
其他应付款	13	59,884,713.52	66,358,446.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5,452,768.77	279,275,554.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	144,270,000.00	133,5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270,000.00	133,550,000.00
负债合计		389,722,768.77	412,825,554.1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23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	10,480,025.00	52,88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317,506.80	317,506.80
未分配利润	18	20,497,875.13	19,761,617.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295,406.93	222,959,124.1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51,018,175.70	635,784,678.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9	413,825,555.70	470,601,717.90
减：营业成本	19	365,736,674.39	423,002,739.93
税金及附加		817,133.20	1,046,820.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5,751,989.53	39,115,057.9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	8,154,651.79	7,931,764.7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	849,352.18	3,694,19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14,458.97	3,199,532.31
加：营业外收入	22	38,530.01	
减：营业外支出	23	1,562,870.35	1,897,777.20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690,118.63	1,301,755.11
减：所得税费用	24	1,041,388.87	1,034,030.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8,729.76	267,724.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8,729.76	267,724.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8,729.76	267,724.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2,497,517.99	443,823,68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84,237.13	50,113,35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781,755.12	493,937,04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789,105.37	402,487,970.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333,217.55	44,684,064.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23,512.56	9,419,921.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57,642.59	35,159,91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103,478.07	491,751,87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8,277.05	2,185,16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49,352.18	3,694,19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47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824.18	3,694,19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764,245.57	1,154,943.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000,000.00	33,276,461.0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764,245.57	62,431,40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13,421.39	-58,737,206.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16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0	16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280,000.00	168,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947,985.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280,000.00	177,197,98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20,000.00	-14,197,985.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15,144.34	-70,750,025.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080,411.23	162,830,436.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65,266.89	92,080,411.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48,729.76	267,724.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40,546.68	4,942,645.78
无形资产摊销	5,288,000.04	5,288,00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8,947,985.81
投资损失	-849,352.18	-3,694,19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45,157.93	50,034,943.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194,805.18	-63,601,935.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8,277.05	2,185,166.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665,266.89	92,080,411.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080,411.23	162,830,436.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15,144.34	-70,750,025.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0			52,880,000.00				317,506.80	19,761,617.38	222,959,124.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0			52,880,000.00				317,506.80	19,761,617.38	222,959,124.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80,000,000.00			-42,399,975.00				317,506.80	18,849,145.37	179,646,617.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80,025.00					1,648,729.76	81,648,729.76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0								1,648,729.76	1,648,729.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			10,480,025.00				317,506.80	20,497,875.13	261,295,405.93

法定代表人：

王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于1992年3月14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20498X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3000万元，经营期限自1992年3月14日起至2034年3月13日止，法定代表人为罗向晖。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承担城市道路及机场跑道、单跨40米以内的桥梁，截面宽度12米内的隧道工程，10万吨/日以下的给水厂工程，5万吨/日以下的污水处理厂工程，30万立方米/日煤气源厂、10万立方米/日以下的煤气柜（站），总贮存容积1000立方米以下的化气贮罐场（站）工程及各种市政管道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类型建设项目土石方工程的施工；承担中型建设项目的机械施工；承担高速公路、一级标准以下公路和独立大桥工程的施工；承担工程造价在500万元以下的桩径3米以内的人工挖孔桩工程及桩径650mm以内的灌注桩工程的施工；承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承担12层以下、21米跨度以下的房屋建筑物，高度40米以下的构筑物的建筑施工；沥青路面工程承包与施工；淤泥渣土受纳项目管理；公路养护或道路养护（提供项目管理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凭有效的道路运输许可证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金融工具以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

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值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值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金融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款项的减值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应收账款账龄的原则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备用金、借款、保证金、代垫款项及其他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应收账款账龄的原则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④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⑤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⑥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⑦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⑧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六)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七)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八)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九)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五）金融工具”。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技术服务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在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亏、毁损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经授权批准后计入当期损益。

2.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发出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核算。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

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

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资本化期间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3)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10 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商标使用权	5-10 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5-10 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

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

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本公司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系统集成收入。

系统集成收入

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通常需要经过咨询、方案设计、采购、软件开发、到货点验、系统搭建、安装调试、试运行、系统验收等过程。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交付，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并取得买方签署的验收报告时，确认系统集成收入的实现。

(十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1、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	-----------	----

附注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现金	1,907,456.19
银行存款	56,757,810.70
合 计	58,665,266.8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理财产品	29,000,000.00
合 计	29,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一年以内	74,716,254.05	49.64%	-	74,716,254.05
一至二年	62,473,647.97	41.52%	-	62,473,647.97
二至三年	1,149,948.77	0.76%	-	1,149,948.77
三年以上	12,161,498.71	8.08%	-	12,161,498.71
合 计	150,501,349.50	100.00%	-	150,501,349.50

(2) 期末主要欠额较大客户

客户名称	账 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一至二年	工程款	16,081,144.26	10.69%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工程款	22,962,505.92	15.26%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工程款	12,970,159.16	8.62%

4：预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43,631,855.94	53.94%
一至二年	8,100,290.78	10.01%
二至三年	4,075,089.89	5.04%
三年以上	25,083,672.15	31.01%
合 计	80,890,908.76	100.00%

(2) 期末预付额较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账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甘肃宏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工程款	3,426,976.00	4.24%
深圳市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一至二年	工程款	1,057,469.73	1.31%
广州光正建设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工程款	1,616,195.63	2.00%

5: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45,451,594.45	24.88%	-	45,451,594.45
一至二年	13,127,056.43	7.17%	-	13,127,056.43
二至三年	24,619,305.78	13.47%	-	24,619,305.78
三年以上	99,521,800.26	54.47%	-	99,521,800.26
合计	182,719,756.92	99.99%	-	182,719,756.92

(2) 期末主要欠额较大客户

客户名称	账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深圳市鹏林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工程款	7,900,000.00	4.32%
龙华交通安全设施提升A包工程	三年以上	工程款	8,436,670.68	4.62%
云浮市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二至三年	工程款	8,487,979.52	4.65%

6: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初始投资成本	占股比例	期初数	期末数
深圳市海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399,975.00	85.83%	42,399,975.00	-
深圳市深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深圳市润康投资有限公司	38,011,461.05	100.00%	38,011,461.05	38,011,461.05
深圳前海交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深圳市交润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00%	-	40,000,000.00
合计	127,411,436.05	-	87,411,436.05	85,011,461.05

7: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80,559,434.08	2,764,245.57	420,000.00	82,903,679.65
其中: 房屋、建筑物	9,105,725.00			9,105,725.00
机器设备	43,119,032.67	2,556,745.57	420,000.00	45,255,778.24
运输工具	26,888,156.78	207,500.00		27,095,656.7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46,519.63			1,446,519.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52,390,228.28	4,940,546.68	318,528.00	57,012,246.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6,551,924.80	348,382.80		6,900,307.60
机器设备	30,751,328.23	2,580,945.74	318,528.00	33,013,745.97
运输工具	13,712,438.11	2,008,216.22		15,720,654.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74,537.14	3,001.92		1,377,539.06
三、固定资产净值	28,169,205.80			25,891,432.6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净额	28,169,205.80			25,891,432.69

8：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实用型专利	43,625,999.93	-	5,288,000.04	38,337,999.89
合 计	43,625,999.93	-	5,288,000.04	38,337,999.89

9：应付票据

出票银行或单位	票据类型	期 限	利 率	期末数
中国银行	银行承兑汇票	一年	-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51,575,478.64	30.15%
一至二年	26,915,260.35	15.73%
二至三年	20,735,678.12	12.12%
三年以上	71,830,567.90	42.00%
合 计	171,056,985.01	100.00%

(2) 期末主要欠额较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账 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广东先卓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一至二年	劳务款	2,000,000.00	1.17%
深圳市信智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一至二年	工程款	2,000,000.00	1.17%
深圳市信恒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劳务款	1,985,267.11	1.16%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9,355.00	68,627,148.18	69,336,503.18	-
二、职工福利费	-	244,674.31	244,674.31	-
三、社会保险费		3,272,486.96	3,272,486.96	-
四、住房公积金	-	595,514.16	595,514.16	-
五、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	124,919.00	124,919.00	-
合 计	709,355.00	72,864,742.61	73,574,097.61	-

12: 应交税费

税 项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年实缴	期末数
增值税	-3,920,476.34	11,027,146.92	4,228,131.45	2,878,53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23,829.02	323,829.02	-
教育费附加	-	243,794.29	243,794.29	-
企业所得税	761,408.15	1,036,649.67	1,027,757.80	770,300.02
个人所得税	1,270,076.33	-407,845.24	-	862,231.09
合 计	-1,888,991.86	12,223,574.66	5,823,512.56	4,511,070.24

13: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0,851,434.79	18.12%
一至二年	8,303,227.03	13.87%
二至三年	3,403,731.27	5.68%
三年以上	37,326,320.43	62.33%
合 计	59,884,713.52	100.00%

(2) 期末主要欠额较大客户

客户名称	账 龄	经济业务	期末数	占总额比例
深圳市交远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往来款	5,876,164.00	9.81%
深圳市金中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往来款	4,150,222.05	6.93%
深圳市鸿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往来款	4,270,455.28	7.13%

14: 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或单位	期 限	利 率	贷款条件	期末数
深圳农商行2022年	三年	4.90%	信用	14,770,000.00

建行2023年贷款	三年	5.55%	抵押	79,500,000.00
建行2023年贷款	三年	4.20%	抵押	50,000,000.00
合 计				144,270,000.00

15: 实收资本

投资单位及个人	注册资金	注册比例	账面资本金	资本金比例
张少华	159,600,000.00	51.49%	118,412,900.00	51.49%
深圳市交远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81,100,000.00	26.16%	60,171,000.00	26.16%
深圳市众运通发展有限公司	24,800,000.00	8.00%	18,400,000.00	8.00%
深圳市智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44,500,000.00	14.35%	33,016,100.00	14.35%
合 计	310,000,000.00	100.00%	230,000,000.00	100.00%

16: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52,880,000.00	-	42,399,975.00	10,480,025.00
合 计	52,880,000.00	-	42,399,975.00	10,480,025.00

17: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11,671.20	-	-	211,671.20
任意盈余公积	105,835.60	-	-	105,835.60
合 计	317,506.80	-	-	317,506.80

1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9,761,617.3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重大会计差错	-
其他因素调整	-912,472.01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849,145.37
加: 本年利润	1,648,729.76
减: 分配股东股利	-
提取盈余公积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0,497,875.13

19: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	------	------	-----	-----

工程施工	413,825,555.70	365,736,674.39	48,088,881.31	11.62%
合 计	413,825,555.70	365,736,674.39	48,088,881.31	11.62%

20: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利息收入				-144,438.40
利息支出				7,672,047.15
手续费				606,745.70
其他				20,297.34
合 计				8,154,651.79

21: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理财收益				849,352.18
合 计				849,352.18

2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固定资产清理				8,528.00
其他				30,002.01
合 计				38,530.01

2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捐赠支出				253,400.00
补缴税费				700,407.35
横岗街道办地铁三号线执行款				609,063.00
合 计				1,562,870.35

2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税前利润总额				2,690,118.63
加: 调整所得额净增数				1,475,436.84
调整后应纳税所得额				4,165,555.47
乘: 适用税率				25.00%
应缴所得税费用				1,041,388.87

附注八：其他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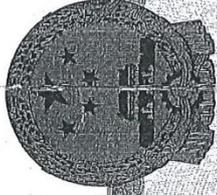
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其他事项。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967XX



名称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农晓东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1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535栋20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登记事项核准的，仅表明经营范围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非表明企业具备开展经营活动的资质，不能据此从事任何需要资质许可才能经营的业务活动。市场主体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经营活动的除外。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事项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事项不一致的企业应当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或备案，确保公示信息的准确性。
3.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并公示。
4.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企业年度报告并公示。
5.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企业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20日

证书序号: 0006142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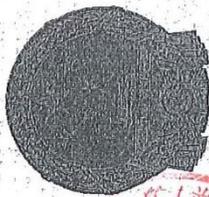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衣晓东

主任会计师: 衣晓东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二路八卦岭工业区535栋2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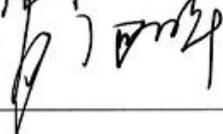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2月06日

附件 2：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附件 2：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黄竹坑入口盘山路安全隐患治理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3：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附件 3：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黄竹坑入口盘山路安全隐患治理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 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2. 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4：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附件 4: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9144030019220498X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罗向晖,610122196210280018(姓名,身份证号),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附件 5：投标人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 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交（竣）工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建设内容
1	河背新村 1 区、2 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	8832.45	2024-3-29	市政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	边坡重力式挡墙
2	葵涌径心水库桥库岸挡墙（库区范围内）安全隐患点抢险救灾工程	180	2023-2-28	市政工程	深圳市大鹏	挡墙抢险
3						
4						
5						

备注：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4、同类工程业绩指建设内容包含危险边坡和地质灾害治理等相关内容。

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00172002001

标段名称：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中豪业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8832.451016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王先发



本工程于 2020-08-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27

查验码：216571411276728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道路工程

标段：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第 6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备注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32	040901001005	拉杆	(1) 钢筋种类: 螺纹钢 II 级 (HRB335) (2) 钢筋规格: ϕ 14mm (3) 每根涂沥青10cm (4) 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t	2.293	8756.55	20078.77		
		【重力式挡墙 60.5m (2区)】					878760.93		
33	010202006001	钢板桩	(1) 地层情况: 土层 (2) 桩长: 10m (3) 板桩厚度: IV型拉森钢板桩 (4) 含导向夹具 (5) 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t	15.101	1448.32	216703.08		
34	010103001001	回填方	(1) 位置: 钢板桩处 (2) 灌砂 (3) 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 ³	10.29	400.61	4122.28		
35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挡墙基础土方	(1) 土壤类别: 综合考虑 (2) 挖土深度: 综合考虑 (3) 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 ³	406.17	7.45	3025.97		
36	040103001002	回填方	(1) 填方材料品种: 砂性土 (2) 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 ³	183.33	33.43	6128.72		
37	040103002004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 开挖土方 (2) 运距: 25km (3) 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 ³	222.84	62.15	13849.51		
38	040201020002	褥垫层	(1) 厚度: 100mm (2) 材料品种、规格及比例: C25砼 (3) 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 ³	24.81	646.81	16047.36		
本页小计							229955.69	0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道路工程

标段: 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第 7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备注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39	040303015001	混凝土挡墙墙身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素砼 (2)泄水孔材料品种、规格:Φ100PVC管@2.5m梅花布置 (3)滤水层要求:300~400g/m2反滤土工布,粒径1~4mm石屑,粒径20mm碎石,防水土工布 (4)沉降缝要求:每20米设置一道伸缩缝,缝宽2cm,从墙到基底在墙内、外、顶三侧填塞沥青木板深15cm (5)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3	807.24	795.06	641804.23		
40	050102001001	乔木迁移	(1)种类:乔木迁移 (2)胸径或干径:30cm (3)养护期:3个月 (4)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株	1	863.98	863.98		
41	041001008001	拆除混凝土结构	(1)结构形式:现状挡墙拆除 (2)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3	80	86.97	6957.6		
42	040103002005	余方弃置(含装车)	(1)废弃料品种:拆除废弃物 (2)运距:25km (3)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3	80	104.26	8340.8		
本页小计							657966.61	0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道路工程

标段: 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第 8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备注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43	040309001001	金属栏杆	(1)高度:1000mm (2)C30砼基础 400x400x400mm (3)40X40方钢、40X15扁钢、Φ16圆钢、200X160X10方钢 (4)IV类(超强级),15x4cm,安装于车行道侧理车面,端头设置一块,普通段每6m设置一块 (5)钢构件全部采用热镀锌防腐处理,镀锌前应确保钢构件表面平整、光滑。镀锌层应颜色一致、均匀完整,表面具有实用性光滑,不应有流挂、滴瘤或多余结块,镀锌表面应无漏镀、露铁等缺陷,镀锌量不低于600g/m ² ,平均厚度为85um (6)含预埋件 (7)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	20	545.87	10917.4		
		【路面开挖恢复】					2635961.38		
44	041001001003	拆除路面	(1)材质:开挖拆除路面 (2)厚度:15cm	m ²	9150	8.52	77958		
45	041001003001	拆除基层	(1)部位:开挖拆除路面基层 (2)材质:5%水泥稳定碎石 (3)厚度:15cm	m ²	10689	1.7	18171.3		
46	040103002006	余方弃置(含装车)	(1)废弃料品种:拆除废弃物 (2)运距:25km (3)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 ³	2975.85	104.25	310232.36		
47	040203007003	水泥混凝土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5 抗折系数4.5 (2)厚度:15cm (3)其他:含切割机切缝、填缝、养护等一切工程内容 (4)满足招标文件及设计规范要求	m ²	9150	136.17	1245955.5		
本页小计							1663234.56	0	-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河背新村 1 区、2 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豪业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河背新村1区、2区域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豪业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5005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60.1米；宽：1~3米； 高：1.4~4.2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19830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58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4~9.5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4~9.5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319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101916.1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0 日; (具体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02 月 0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仟捌佰叁拾贰万肆仟伍佰壹拾元零壹角陆分(¥88324510.16元), 已下浮 13.32%;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陆拾贰万捌仟叁佰壹拾元零贰角(¥1628310.2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2020.10.26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0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5份，承包人执5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高峻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4403017023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罗向晖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9220498-X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华丽路1037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罗向晖

委托代理人：蔡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账号：44201532700052506626

承包人：(公章)深圳中豪业建设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MA5EGMTN9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中山路
56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徐奇鹏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4309555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0100008600001377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月9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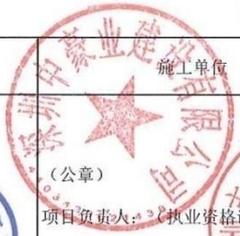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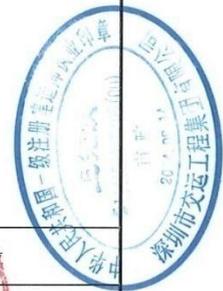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河背新村1区、2区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治理面积约19.68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8832.45
结构类型	城中村改造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29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中豪业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原名称：深圳市天创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 安装	合格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 围)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注册号 44705731 2024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 月 日



葵涌径心水库桥库岸挡墙（库区范围内）安全隐患点抢险救灾工程

(正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葵涌径心水库桥库岸挡墙（库区范围内）安全隐患点抢险救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涌径心水库

发 包 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 6月 27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 9月 24日; (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时间晚于约定计划开工日期的, 竣工日期应予以相应顺延)

工期： 9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万元整 (¥1800000.00元)，（合同价含质量保修金）；其中：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 元

暂列金额为（小写）：¥ / 元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

工程款结算价以发包人或上级评审部门审定的最终审核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 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6月24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捌份, 承包人、发包人各执 肆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当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007551569B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三溪福塘南路 28 号

邮政编码： 518119

法定代表人： 冯合昌

委托代理人： 黄勇军

电话： 0755-89778304

传真： 0755-89778307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葵涌支行

账号：0000 7600 199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98X0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二街 6 号颂德国际 20 楼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罗向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5422308

传真： 0755-25402963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账号：44201532700052506626

经办人： 冯合昌 黄勇军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 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1 合同主体与参与各方

(1)发包人：指本合同指明执行本工程投资或负责管理本工程的、具有相应工程发包主体资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葵涌径心水库桥库岸挡墙（库区范围内）安全隐患点抢险救灾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2月28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葵涌径心水库桥库岸挡墙（库区范围内）安全隐患点抢险救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元）	1800000.00 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水库桥库岸挡墙安全隐患点抢险救灾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	验收日期	2023 年 2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321139
施工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7200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吴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0667
勘察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周东彭
副 组 长	杨维冠
组 员	彭杨义、韦思强、农恒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挡 墙 工 程	周东彭	杨维冠、彭杨义、韦思强、农恒丰
排 水 工 程	/	/
绿 化 工 程	/	/
道 路 工 程	/	/
隧 道 工 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 洪 工 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挡墙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	/	/	/
道路工程	/	/	/	/
隧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	/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杨维冠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杨维冠
				同前
彭杨义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彭杨义
韦恩强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韦恩强
农恒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农恒丰
林凯彬	深圳支店		技术负责人	林凯彬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及相关规范规定完成合同全部工程量，功能试验满足要求，质保资料真实、完整，观感评定 良好、工程综合评分 合格。经验收组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国家有关验收标准，同意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 合格。

验收日期： 2023年 2月 28日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i>杨恒</i></p> <p>2023年2月28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i>杨恒</i></p> <p>2023年2月28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i>杨恒</i></p> <p>2023年2月28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i>杨恒</i></p> <p>2023年2月28日</p>
--	--	---	---	--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6：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简历表

姓名	黄文成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学历	专科	职称	/
毕业院校	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时间	2016年7月		所学专业	计算机应用技术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9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9年		技术特长	工程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 2442021202209849 市政/建筑		
主要工作经历	2016年7月至今，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工程管理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项 (数量上限为5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交(竣) 工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担任职位	建设内容		
1	坪山区翠柳路市政工程(一期) (施工)	1252.7214 47万元	2024/4/1	市政工程	深圳坪山区	项目负责人	市政道路		

备注：

- 1、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 2、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 3、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并按业绩表中的业绩顺序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交（竣）工验收报告以及能够证明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为拟派项目经理的相关证明材料（如合同、交（竣）工验收报告及业主盖章证明文件、任命书等均可）【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及涉及拟派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项目经理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 4、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社保部门出具的近3个月（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1个月起倒推3个月）社保清单扫描件；
- 5、同类工程业绩指建设内容包含危险边坡和地质灾害治理等相关内容。

项目经理资格





使用有效期：2025年04月
12日-2025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黄文成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5-03-28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209849

聘用企业：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2-10-25至2025-10-24）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4-12至2028-04-11）



个人签名：黄文成

签名日期：2025年4月12日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4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2) 0118150

姓名: 黄文成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年03月2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11月17日

有效期: 2022年11月17日 至 2025年11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17日



项目经理业绩：坪山区翠柳路市政工程（一期）（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1-440310-04-01-900844001001

标段名称：坪山区翠柳路市政工程（一期）（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252.721447万元

中标工期：200天

项目经理(总监)：曾爱军



本工程于 2022-03-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4-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4-28



查验码: 139016248124794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SPJG-SG-SG-2022-3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区翠柳路市政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466.617米 宽: 20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17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200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440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180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交通安全设施及施工期间交通疏解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并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确保通过深圳市有关部门的验收并取得合格意见书。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伍拾贰万柒仟贰佰壹拾肆元肆角柒分 (¥12527214.4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拾伍万贰仟玖佰柒拾伍元伍角柒分 (¥752975.5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拾捌万壹仟壹佰叁拾贰元整 (¥681132 元);

(5)交通协管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元 (¥ 11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该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01500005800000997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拾份。

(本页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8号荣德大厦8-9楼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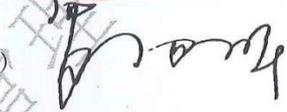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98X0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秀社区秀
南街97号银通大厦三层整层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电话: 0755-2540296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账号: 44201532700052506626

2022-05-2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山区翠柳路市政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4月1日

发出日期: 2024年4月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坪山区翠柳路市政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坪山区龙田街道南布社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466.617m	工程造价（万元）	1252.721447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3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鑫泰检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罗聪海
副组长	严拥军、曾爱军
组员	赖广文、肖志强、周曼、陈会山、王浩年、赵汝坚、罗浩、林家炜、凌静、黄文成、葛孝祥、薛金贤、詹金圣、龚啸、孙鹏飞、陈惜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罗聪海	曾爱军、周曼、陈会山、王浩年、赵汝坚、罗浩、林家炜、陈惜雨、黄文成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严拥军	赖广文、葛孝祥、凌静、詹金圣、龚啸、肖志强、孙鹏飞
给水工程	罗聪海	龚啸、曾爱军、凌静、黄文成、葛孝祥、薛金贤、詹金圣、周曼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严拥军	赖广文、林家炜、孙鹏飞、黄文成、陈会山、赵汝坚、罗浩、王浩年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罗聪海	赖广文、肖志强、凌静、黄文成、陈会山、葛孝祥、薛金贤、詹金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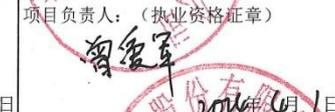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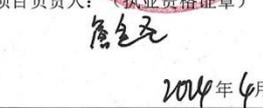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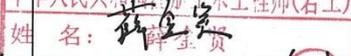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罗聪海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罗聪海
严拥军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	严拥军
曾爱军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曾爱军
赖广文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赖广文
肖志强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肖志强
周曼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周曼
陈会山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陈会山
王浩年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王浩年
赵汝坚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赵汝坚
罗浩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罗浩
林家炜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林家炜
凌静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凌静
黄文成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黄文成
葛孝祥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葛孝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无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0014-23 有效期: 2021-12-23 2024年6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6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  注册号: 4400014-2024年6月1日 有效期至: 2024年12月

四、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附件 7：根据深建市场【2017】13 号的规定，若投标人近半年内有发生不良安全生产记录的（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通报、扣分），需如实提供相关材料。

证明文件：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投标人的“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工程诚信档案|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网址：<http://zjj.sz.gov.cn/ztfw/gcjs/>）查询截图。

今天是2025年5月26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今天是2025年5月26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附件 8：承诺书

附件 8：

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一、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五、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附件 9：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

附件 9：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我单位参加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黄竹坑入口盘山路安全隐患治理工程(施工)的招投标活动，

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且是（填写：
是/否）为中小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年5月26日

